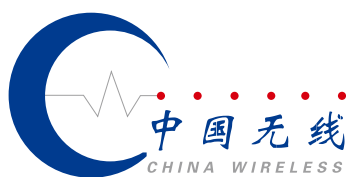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WIRELESS TECHNOLOGIES LIMITED

### 中國無線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9)

#### 盈利警告

本公司茲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本公佈。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預期本公司的二零零八年中期業績將錄得虧損。

由於本公司仍在整理二零零八年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編製的初步預測，並非以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後的數字或資料為依據。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中國無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本公司管理層目前估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二零零八年中期業績」）將錄得虧損，而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及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則分別錄得利潤。

根據對目前已知資料之分析，本集團業績衰退是由於銷售額下跌所致。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財政部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四日聯合發佈《關於深化電信體制改革的通告》，鼓勵電信業改革及重組（「電信改革及重組」），引致中國電信業出現不明朗情況，是造成銷售額下跌的主要原因。董事會相信，電信改革及重組根據建議時間表如期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完成後，將對本集團的業績帶來良好影響。

由於本公司仍在整理二零零八年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編製的初步預測，並非以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後的數字或資料為依據。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無線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郭德英

香港，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郭德英先生及蔣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曉女士及馬德惠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大展博士、謝維信先生、陳敬忠先生及楊賢足先生。